- (1) 「我」、「你」、「他」,這是人人皆知的三個人稱代詞。在一定的語境中,它們被用在不同的人身上。有的作家喜歡用不同的人稱來敍述同一個主人公,不斷變換視角,使得人物的形象富有立體域。我覺得,我們每一個人也可以用這種方式來看自己。
- (2) 涉及自己,使用第一人稱是習慣成自然的事情了,好像無須多說。我是誰、我要什麼、我做了什麼、我愛某某、我恨某某,如此等等,似乎一目瞭然。然而,真正做自己,行己胸臆,表裏一致,敢作敢當,並不是容易的事。正因為如此,許多哲人把「成為你自己」看做一個很高的人生目標 √另一方面呢,一個人如果只是我行我素,從來不跳出來從別的角度看一看自己,他又是活得很盲目的。所以,其他兩個人稱的視角也是不可缺少的。
- (3) 先說第三人稱。在別人的眼裏,我是一個「他」(或「她」)。因此,用第三人稱看自己,實際上就是用別人的或者說社會的眼光看自己,審視一下自己在別人眼裏是什麼樣子, 《在社會上扮演着什麼角色。人不能脫離社會而生活,所以這個視角是必要的。做自己的一個 冷眼旁觀者和批評者,這是一種修養,它可以使我們保持某種清醒,避免落入自命不凡或者 顧影自憐的可笑復可悲的境地 / 當然,別人的意見只能作參考,為人處世還得自己拿主意。 據我觀察,在不少人身上,這個視角是過於強大了,以至於他們只是在依據別人的意見生活, 陷入了另一種盲目。
- (4) 如果說第一人稱是做自己,第三人稱是做自己的旁觀者,那麼第二人稱就是做自己的朋 友。把一個人當做「你」對待,就意味着和這個人面對面,像朋友一樣**的**開心懷,誠懇交流。 如果不是這樣,心裏仍偷偷地打量着和提防着面前的這個人,那就不是把這個人當做一個 「你」,而是當做一個「他」了。與此相類似 少當我們把自己看做一個「他」的時候,那眼 光往往是冷靜的,有時候還是很功利的,衡量的是自己在社會上的表現、作用、地位、名聲 之類<u>的東西。</u>相反,對自己以「你」相待,就需要一種既超脫又體貼的眼光,所關心的是**从** 生中更本質的方面。這時候,我們就好像把那個在人世間活動着、快樂着、痛苦着的自己迎 回家中,懷着關切和理解之情和他促膝談心女人在世上都離不開朋友,但是,最忠實的朋友 **還是自己,就看你是否善於做自己的朋友了。要能夠做自己的朋友,你就必須比那個外在的** 自己站得更高,看得更遠,從而能夠從人生的全景出發給他以提醒、鼓勵和指導。事實上, 在我們每個人身上,除了外在的自我以外,都還有着一個內在的精神性的自我。可惜的是, 許多人的這個內在自我始終是昏睡着的,甚至是發育不良的。為了使內在自我能夠健康生長, 你必須給它以充足的營養。如果你經常讀好書、沉思、欣賞藝術等等,擁有豐富的精神生活、 你就一定會感覺到,在你身上確實還有一個更高的自我,這個自我是你的人生路上的堅貞不 渝的精神密友。

周國平《一個人和三個人稱》

第二篇

- (1) 有兩種自信:一種是人格上的獨立自主,藐視世俗的輿論和功利:一種是理智上的狂妄自大,永遠自以為是,自我感覺好極了。我讀賞前一種自信,對後一種自信則總是報以幾分不信任。
- (2) 人在世上,總要有所依托,否則會空虛無聊。有兩樣東西似乎是公認的人生支柱,在講完實際的人那裏叫職業和家庭,在注重精神的人那裏叫事業和愛情。食色性也,職業和家庭是社會認可的滿足人的兩大慾望的手段,當然不能說它們廣俗。然而,職業可能不稱心,家庭

可能不美滿,您望是滿足了,但付出了無窮煩惱的代價。至於事業的成功和愛情的幸福,儘管令人嚮往之至,卻更是沒有把握的事情。而且,有些精神太敏感的人,即使得到了這兩樣東西,還是不能擺脫空虛之感。

- (4) 愛默生寫有長文熱情歌頌愛情的魅力,但我更喜歡他的這首詩:

為愛犧牲一切,

服從你的心;

朋友,親戚,時日,

名譽,財產,

計劃,信用與靈威,

什麼都能放棄。

為愛離棄一切;

然而,你聽我說:

你需要保留今天,

明天, 你整個的未來,

讓它們絕對自由,

不要被你的爱人佔領。

如果你心爱的姑娘另有所歡,你還她自由。

你應當知道

半人半神走了,

神就來了。

- (5) 世事的無常使得古來許多賢哲主張退隱自守,清靜無為,無動於衷。我厭惡這種哲學。我喜歡看見人們生氣勃勃地創辦事業,如癡如醉地墮入情網,痛快淋漓地享受生命。但是,不要忘記了最主要的事情:你仍然屬於你自己。每個人都是一個宇宙,每個人都應該有一個自足的精神世界。這是一個安全的場所,其中珍藏着你最珍貴的資物,任何災禍都不能侵犯它。心靈是一本奇特的賬簿,只有收入,沒有支出,人生的一切痛苦和歡樂,都化作寶貴的體驗記入它的收入欄中。是的,連痛苦也是一種收入。人彷彿有了兩個自我,一個自我到世界上去奮鬥,去追求,也許凱旋,也許敗歸,另一個自我便含着寧靜的微笑,把這遍體汗水和血跡的哭着笑着的自我迎回家來,把豐厚的戰利品指給他看,連敗歸者也有一份。
- (6) 愛默生讚賞兒童身上那種不怕沒得飯吃、說話做事從不半點隨人的王公貴人派頭。一到成年,人就注重別人的觀感,得失之思多了。我想,一個人在精神上真正成熟之後,又會返 璞歸真,重獲一顆自足的童心。他消化了社會的成規習見,把它們揚棄了。

周國平〈每個人都是一個宇宙〉節錄

第三篇:文言三則

第一則:

楚共王出獵而遺其弓,左右請求之,共王曰:「止,楚人遺弓,楚人得之,又何求焉?」 仲尼閩之曰:「惜乎其不大。亦曰『人遺弓,人得之』而已,何必楚也?」仲尼所調大公也。

(說苑·至公) 節錄

第二則:

荊人①有遺弓者,而不肯索,曰:「荊人遺之,荊人得之,又何索焉?」孔子聞之曰:「去 其『荊』而可矣。」老聃②聞之曰:「去其『人』而可矣。」故老聃則至公矣。

《呂氏春秋·貴公》節錄

第三則:

死生,命也,其有夜旦之常,天也。人之有所不得**與**,皆物之情也。……

泉涸,魚相與處於陸,相呴以濕,相濡以沫③,不如相忘於江湖。與其譽堯而非桀也,不 如兩忘而化其道。夫大塊④載我以形,勞我以生,逸我以老,息我以死。故善吾生者,乃所以

夫藏舟於壑,藏山於澤,謂之固矣⑤!然而夜半有力者負之而走,昧者不知也。藏小於大 有宜,猶有所遯⑥。若夫**藏天下於天下**,而不得所遯,是恆物之大情也。

【註釋】

(莊子·大宗師) 節錄

- ① 荊人:荊,楚的別稱,即楚人。
- ② 老聃:即老子。
- ③ 相呴以濕,相濡以沫:呴,吹以濕氣;濡,吐以口沫。魚兒互相幫助以求生。
- ④ 大塊:即天地,也喻指「道」。
- ⑤ 藏山於澤,謂之固矣:「山」通「汕」,即漁具:把漁具收藏在水澤之中,以為很穩固,
- ⑧ 遯:通「遁」,遺失。

本試卷所引資料的來源,將於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稍後出版的《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試題專輯》內